附件2

云南省人民政府决定合并实施的265项行政权力事项（姚安县交通运输局7项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事项名称 | 实施部门及行使层级 | 设定依据 | 事项类型 | 调整方式 |
| 1 | 占用、挖掘公路、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 | 交通运输部门（省、州、县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 | 行政许可 | 合并实施，合并为“涉路施工许可” |
| 2 | 跨越、穿越公路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、埋设管线、电缆等设施，或者利用公路桥梁、公路隧道、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许可 | 交通运输部门（省、州、县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 | 行政许可 | 合并实施，合并为“涉路施工许可” |
| 3 | 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 | 交通运输部门（省、州、县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 | 行政许可 | 合并实施，合并为“涉路施工许可” |
| 4 | 在公路增设或改造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| 交通运输部门（省、州、县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 | 行政许可 | 合并实施，合并为“涉路施工许可” |
| 5 | 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、电缆等设施许可 | 交通运输部门（省、州、县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 | 行政许可 | 合并实施，合并为“涉路施工许可” |
| 6 | 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| 交通运输部门（省、州、县） | 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《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》（交通部令2004年第14号发布，交通运输部令2011年第11号第一次修正，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第二次修正）《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》（ 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2号发布，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42号第一次修正，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32号第二次修正）《航道工程建设管理规定》（ 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44号）《云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 | 行政许可 | 合并实施，合并为“公路、水运、铁路、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” |
| 7 | 渔业船舶及船用产品检险 | 交通运输部门（省、州、县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检验条例》 | 行政许可 | 合并实施，并入“船舶检验证书核发”，不再单列 |